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7 元（含税）。
-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生物”、“公司”）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6,632,797.0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28,209,917.5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7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317,952,508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474,44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7,804,690.0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0.31%；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40,435,425.54 元（不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88,240,115.62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1.3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47,804,690.08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0.3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47,804,690.08	162,573,812.08	142,421,814.9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6,632,797.05	406,073,643.93	600,791,263.1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28,209,917.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52,800,317.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57,832,568.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 注销总额(元)	452,800,317.06
现金分红比例(%)	98.9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元)	919,277,279.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 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7,428,773,547.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 营业收入比例(%)	12.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 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 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和利润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和后续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的回报，制定了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红利金额占公司 2024 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重视，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基于上述，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